

2022 年度

福建省城乡居民社会

养老保险中心

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单位基本情况	1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1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决算表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1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21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3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4
第五部分 附件	27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建省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的主要职责是：承担本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业务经办等事务性工作。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5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业务指导部门、信息管理部门、风险防控部门、基金和财务管理部门。其中：列入 2022 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8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2 年，福建省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

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入贯彻实施“提高效率、提升效能、提增效益”行动，按照全省人社工作会议部署要求，全面落实省政府重点工作任务清单和省人社厅“10+3”重点工作项目，发扬城居保“五千万”工作精神，沿着城居保“12333”工作主线，以规范经办和风险控制为重点，以养老保险信息系统重构为基础，以提标准、保发放、稳扩面、优服务、转作风、强宣传为方向，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进一步推动城居保事业高质量发展，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切实加强制度建设，业务政策不断完善。一是出台个人账户记账利率新规，明确将全省城居保基金综合投资收益率作为个人账户记账利率，切实保障了参保人员的权益。二是有序推进业务规范标准化，组织各级城居保经办力量推进业务规范标准化手册的编制工作。三是规范集体补助和社会资助政策，会同税务部门印发文件，重新明确集体补助和社会资助征缴规则，进一步规范了补助、资助的政策规定和经办流程。四是会同税务部门对受新冠疫情、税务系统升级等因素影响的参保人员的待遇发放等事宜作出规定，保障参保人员的合理权益。

（二）稳健推进参保工作，助力乡村振兴战略。以大

龄老龄未参保城乡居民、困难群体、新业态从业人员为重点，指导市县城居保经办机构做好参保扩面工作。截至2022年底，全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1598.77万人，待遇领取人数517.08万人。困难群体帮扶方面，全年全省四类困难群体共参保82.09万人，参保率达100%。

（三）确保待遇按时发放，提前完成办实事任务。从2022年至2024年，每年1月1日起全省各市、县（区）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标准每人每月提高10元。截至2022年4月15日，全省90个县（市、区、开发区）已全部完成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调整及补发，提前完成年度为民办实事项目。加强养老金发放调度，每月各市、县（区）养老金均做到按时足额发放。

（四）落实为群众办实事，扫清老人办事障碍。持续提升对城居保老年参保人员的服务水平。为高龄、行动不便、重度残疾等参保人建立服务台账，提供人性化上门服务。牵头制定我省社保待遇资格认证规则，通过省政务大数据，2022年度为全省409.17万待遇领取人员进行“静默认证”，占比84%。大数据“静默认证”工作被列入全省“放管服”改革优化政务服务典型经验做法。

（五）开展政府规章修订，持续落实征地保障。一是配合做好177号令修订有关工作。配合省厅完成177号令

文本修改、立法风险评估、专家论证等工作。二是做好被征地资金审查工作。本年度共开展 17 宗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资金落实情况审查，涉及征收耕地 6907 亩。三是指导市县做好被征地对象养老保障工作。2022 年我省已纳入被征地保障 346.445 万人。

（六）健全机制强化稽核，加强基金风险防控。一是制定《福建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岗位权限管理实施细则》，推进完善系统权限管理。建立基金安全警示教育常态化工作机制，采用“四防”联动，规定八项措施。升级疑点数据筛查规则，形成《福建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疑点数据稽核规则库》。二是落实基金管理风险排查和问题专项整治，大力开展数据稽核，全年共开展 7 次数据筛查。三是部署各地开展历史批量开户待遇发放银行卡（折）核查清理以及滞留卡清理。四是深入开展警示教育月活动。联同合作金融机构等在全省广泛宣传，举办全省业务培训班，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通报典型案例，开设基金风险防控课程，召开基金风险防控形势分析会，深入基层进行警示教育宣讲，安排实地调研督导，确保取得实效。

（七）优化完善信息系统，数字社保换挡升级。一是推进“三保合一”信息化建设，提出城居保系统融入社保全国统筹中台架构及财务系统整合等需求。二是与全国社

保公共服务平台对接，实现转移业务全程网办，参保登记、待遇申领等高频事项跨省通办。三是推进核心业务系统升级改造，完善税务接口标准，配合做好双轨运行；按照岗位权限管理实施细则，对系统管理岗位、系统安全岗位、数据管理岗位权限功能进行开发调整。四是对省数据汇聚共享平台上的数据进行研究分析，确定其中可运用于城居保业务经办、风险防控、资格认证等领域的数据。

（八）加强基金财务管理，促进基金保值增值。一是开展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绩效管理，落实2021年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结算及申请工作，做好2023年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提前下达工作。二是落实基金管理提升年行动，指导相关县（市、区）通过改变发放渠道或协调相关职责部门限期清退发放职责等方式清理代发非城居保基金项目；规范银行合作协议，指导市县采用重新签订协议或继续签订补充协议的形式，确保服务协议内容涵盖风险防控等必要内容。三是落实基金委托投资，指导市县社保经办机构做好2022年委托投资资金的资金归集和账务处理等。

（九）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加强机构自身建设。一是修订完善《费用支出和报销管理规范》《中心工作规则》《宣传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安全工作应急处置预案》《档案室预防灾害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公文管理

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二是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及省厅关于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文件，按规定做好日常疫情防控相关事务。三是制定《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组织开展2022年度“119”消防宣传月活动；做好保密自查自评工作，组织开展保密知识竞赛活动。四是抓好系统行风建设，持续开展“四下基层”和“厅局长走流程”活动；持续开展“日日学、周周练、月月比”活动。五是推进文明创建常态化，与党支部、工会联合组织开展帮扶贫困、社区共建、无偿献血、敬老活动、关爱未成年人、开展爱国卫生月和普法宣传活动、参观学习等各类创建活动。

（十）积极开展宣传工作，营造良好舆论氛围。依托省人社厅网站及时发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工作动态和政策文件，增进全省信息交流。福建电视台、福建日报等主流媒体对提高城乡居民待遇标准、大数据“静默认证”进行了专题报道。发文部署全省城居保经办机构开展“学标兵、当能手、创一流服务”主题活动、“我身边的社保十年新变化”主题征文、“暖心贴心社保服务窗口”主题活动等；启动“看得懂、算得清”系列知识问答，组织开展“宪法宣传周”、“消防日”等宣传活动。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福建省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84.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0.0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2.8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1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4.4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84.18	本年支出合计	666.3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0.07
年初结转和结余	40.5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8.28
总计	724.74	总计	724.7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福建省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8			684.18	684.11					0.07
			631.57	631.50					0.07
20801			572.48	572.41					0.07
2080109			572.48	572.41					0.07
20805			59.09	59.09					
2080501			39.43	39.43					
2080505			19.66	19.66					
210			19.11	19.11					
21011			19.11	19.11					
2101101			19.11	19.11					
221			33.50	33.50					
22102			33.50	33.50					
2210201			27.12	27.12					
2210202			6.38	6.3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福建省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666.39	524.24	142.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2.80	470.66	142.1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54.54	412.40	142.14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554.54	412.40	142.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26	58.2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60	38.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66	19.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1	19.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1	19.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11	19.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48	34.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48	34.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10	28.10				
2210202	提租补贴		6.38	6.3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福建省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 性基金 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84.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2.80	612.8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11	19.1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4.48	34.4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84.11	本年支出合计	666.39	666.3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0.5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8.28	58.2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5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724.67	总计	724.67	724.6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福建省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66.39	524.24	142.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2.80	470.66	142.1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 事务	554.54	412.40	142.14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554.54	412.40	142.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26	58.2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60	38.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19.66	19.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1	19.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1	19.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11	19.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48	34.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48	34.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10	28.10	
2210202	提租补贴	6.38	6.3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福建省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9.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85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74.67	30201	办公费	2.61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70.41	30202	印刷费	0.17	310	资本性支出	0.12
30103	奖金	158.19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2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3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77	30206	电费	0.8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4.6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18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3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8	30211	差旅费	0.44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9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2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25	30214	租赁费	0.40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57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03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64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5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80.27	公用经费合计					43.9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福建省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2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0.2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福建省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福建省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724.74 万元，支出总计 724.74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130.59 万元，增长 21.98%。主要是 2022 年有 4 名职工调入、1 名职工年末调出，总体上在职人员增加 3 人，用于工资福利支出的财政拨款收入增长较大，收入和支出总计也随之呈现较大增长。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684.1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8.8万元，增长16.88%，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84.11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0.07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666.3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2.84万元，增长20.38%，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524.24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480.27 万元，公用支出 43.97 万元。

2. 项目支出 142.14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724.67万元，支出总计724.67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130.56万元，增长21.98%，主要是：2022年有4名职工调入、1名职工年末调出，总体上在职人员增加3人，用于工资福利支出的财政拨款收入增长较大。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66.3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2.84万元，增长20.38%，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109-社会保险经办机构554.5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20.45万元，增长27.75%。主要原因是2022年有4名职工调入、1名职工年末调出，总体上在职人员增加3人，工资福利支出增长较大。

(二)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38.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9.72万元，增长104.45%。主要原因是2022年起对退休人员按月发放生活补贴，年初一次性发放了综治平安奖，而2021年仅一次性发放精神文明奖、综治平安奖等，总体上2022年度发放金额相比上年增长较大。

(三)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9.6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98万元，下降13.16%。主要原因是2021年有人员调出，2022年该项支出对应的财政拨款收入是按照2021年调出后在职人员人数进行预算安排额，因此2022年该项支出减少。

(四)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19.1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89万元，下降13.14%，主要原因是2021年有人

员调出，2022 年该项支出对应的财政拨款收入按照 2021 年调出后在职人员人数进行预算安排，因此 2022 年该项支出减少。

（五）2210201-住房公积金 28.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94 万元，下降 3.24%，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有人员调出，2022 年该项支出对应的财政拨款收入按照 2021 年调出后在职人员人数进行预算安排，因此 2022 年该项支出减少。

（六）2210202-提租补贴 6.3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39 万元，增长 6.51%，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该项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有所增加，二是今年有人员调入，实际支出有所增长，因此支出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24.2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80.2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3.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2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67%；较上年减少 0.46 万元，下降

69.7%。主要原因是2022年疫情形势严峻，继续严控公务接待数量、规模，2022年公务接待数量较上年有所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与本年预算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主要是受新冠疫情影响，没有安排出国（境）考察、学习计划，无开支。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00万元，与本年预算持平。主要是单位无公车，故无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主要是公车改革后不能购买公车，2022年公务用车购置0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0.00万元。主要是单位无公车，故无开支。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2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6.67%；较上年减少0.46万元，下降69.7%。主要是2022年受疫情影响，公务接待次数较2021年减少较多。累计接待2批次、15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 4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基本业务费、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经费、被征地农民就业培训和社会保障工作经费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657895.96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3.9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0.27%，主要原因是：2022 年继续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4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4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4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4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基本业务费						
主管部门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实施单位	福建省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	45	4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	45	4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顺利开展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				顺利开展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全省业务经办培训班次数	1 次	1 次	10	10	
		质量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覆盖面	95%	99.06%	10	10	
		质量指标	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政策覆盖面	95%	98%	10	10	
		时效指标	“12345”群众诉求件办理效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月人均发放水平	130 (元/人/月)	182.78 (元/人/月)	10	10	
		成本指标	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金月人均发放水平	90 (元/人/月)	319 (元/人/月)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0%	95%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20	2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实施单位	福建省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23	100.23	95.55	10	95.33%	9.5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95.32	—	95.32%	—
		上年结转资金	0.23	0.23	0.23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顺利开展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				顺利开展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数	495 万人	506.7 万人	15	15	
		质量指标	政策覆盖面	95%	99.06%	15	15	
		时效指标	月养老金发放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基础养老金月人均发放水平	130 (元/人/月)	182.78 (元/人/月)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0%	95%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25	25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被征地农民就业培训和社保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实施单位	福建省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49	42.49	1.59	10	3.74%	0.37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49	42.49	1.59	—	3.74%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顺利开展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工作				顺利开展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纳入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人数	300 万人	326.8 万人	15	15	
		质量指标	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政策覆盖面	95%	98%	15	15	
		时效指标	月养老金发放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被征地农民养老金月人均发放水平	90 (元/人/月)	319 (元/人/月)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0%	95%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25	25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主管部门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实施单位	福建省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70945.00	657708.47	657708.47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70945.00	657708.47	657708.47	—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省级（含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对 16-59 周岁参保缴费人员的缴费补贴和 60 周岁及以上待遇领取人员养老金补助及时到位、有效执行，同时地方财政部门足额落实本级需负担的资金，确保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足额发放；严格规范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防范挪用、挤占、截留等问题发生。</p>			<p>省级严格规范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无挪用、挤占、截留等问题发生，及时下拨了 2022 年省级（含中央）财政对 16-59 周岁参保缴费人员的缴费补贴和 60 周岁及以上待遇领取人员养老金补助资金，地方财政部门基本落实本级需负担的资金，确保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金按时足额发放。</p>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495.00 万人	513.6 万人	10	10	
		质量指标	政策覆盖面	95%	99.07%	10	10	
		时效指标	月养老金发放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月人均养老金	130.00 元/人、月	182.78 元/人、月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0%	97.92%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8.95%	10	10	
总分					100	100		